

证券代码：839874

证券简称：伟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2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2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邴东兵先生
6. 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邴东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公司核查，邴东兵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葛其泉、王普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张新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公司核查，张新联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葛其泉、王普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聘任林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；聘任翁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曹红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；聘任陆海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上述人员任职期限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公司核查，上述任职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葛其泉、王普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21日